

《民国男闺蜜》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民国男闺蜜》

13位ISBN编号：9787218106102

出版时间：2016-2-1

作者：崔艳

页数：304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

《民国男闺蜜》

内容概要

友情之上，恋人未满

我们的敌人不是男人，是岁月

时光不老，闺蜜不散

重温民国，看那些优雅的女子

如何与男闺蜜缠绵悱恻、荡气回肠

本书用12个故事来讲述民国时著名的男闺蜜与他们的红颜知己的情感故事，再现民国大师的柔情：金岳霖、柯灵、徐志摩、鲁迅、吴宓、沈从文、张学良、梁实秋、胡适、宋子文、蔡楚生、石挥。

——有一种感情，可以超越爱情；有一种男人，让你更懂自己

《民国男闺蜜》

作者简介

崔艳，自由创作者，自幼喜欢舞文弄墨，在散文网、中华作家网、新华网等发表短篇小说。曾做过私人杂志栏目长，现供职于某文学网站社团，任副总编辑。

《民国男闺蜜》

书籍目录

闺蜜一 金岳霖——默默守候，寂静欢喜

在这个世界上，有一种人，他不因为得到而去努力，不因为失去而去怨恨，他一直都站在四十五度斜角的地方，默默守候，寂静欢喜。

爱无言/ 003

倾城之恋/ 010

默默守候，寂静欢喜/ 018

闺蜜二 柯灵——是是非非留予世人

因了当初那惊鸿一瞥，从始至终都和她站在一起，是师亦是友。“三十年前的月亮”，三十年后依然还在心里如昨昔般明亮。

惊鸿一瞥以难忘/ 027

劫后余生两相离/ 037

是非对错与谁知/ 045

闺蜜三 徐志摩——走向灵魂的通信员

他们那么近，近到成了徐志摩灵魂的通信员；他们又那么远，远到凌淑华根本不会倾情于他。到最后是“永远不会再走近一点，却也不曾离开过”。

若即若离只是朋友/ 053

做我灵魂的通信员/ 058

斯人突逝/ 069

闺蜜四 鲁迅——走进灵魂的彼此

世上总有些美好，只能存在于梦里。也许，这是爱；也许，这只是深深的欣赏。少了生活的繁琐，本来微弱的情，变得更加纯正，如清风明月，照亮彼此孤独的灵魂。

亦师亦友忘年交/ 077

隐秘晦涩一段情/ 092

闺蜜五 吴宓——强不爱以为爱是人生最大的痛苦

“强不爱以为爱，是人生最大的痛苦。”吴宓，不懂爱，或者说不懂得怎么去爱。

错的时间相遇/ 099

高调宣布爱情/ 110

最大的笑话/ 114

闺蜜六 沈从文——缘起缘灭《记丁玲》

女人的脸，无常的天。你永远也不知道，下一刻她会产生怎样的不满。

初遇，事业和爱情共萌/ 123

女人的脸，无常的天/ 137

闺蜜七 张学良——我保你无事

宋美龄活一天，我也能活一天。

——张学良

舞池倾心/ 153

纠葛一生/ 164

闺蜜八 石挥——在对的时间误会对的人

对的时间，对的人，却在命运面前擦肩而过……

电影结缘/ 179

同年逝世/ 194

闺蜜九 梁实秋——心如明月

他没变，她也没变。相隔四十余年，仍是知己，一生的知己。

朱门一入深似海，从此秋郎是路人/ 207

我没有变/ 216

闺蜜十 胡适——知是人间第几回

没有不老的红颜，没有绝对的知己。每一个生命似乎都是从孤独中来，到孤独中去。

《民国男闺蜜》

软语呢喃的师生/ 231

安排生活/ 240

闺蜜十一 宋子文——青春一去不复返

曾经的爱恨情仇零落成沧桑的沙粒，曾经的他（她），成了她（他）心头的一颗朱砂痣。相濡以沫，不如相忘于江湖。

两情相悦/ 255

最熟悉的陌生人/ 261

闺蜜十二 蔡楚生——生命里的救命草

遇到她，是他追逐电影梦想途中的一个意外惊喜；遇到他，却是她生命里的一个劫。

第三次邀请函/275

求救无果/ 284

香消玉殒 / 289

《民国男闺蜜》

精彩短评

- 1、没读过 但是这半年来去各种（完全无关的）民国史图书页面都能看到该书广告烦死了
 - 2、民国时候有那么多优秀男女青年！非常喜欢
 - 3、我是怎么会看了推荐，买了这本书又从头至尾看了十二对闺蜜的故事？民国时期的才子佳人愣是那样的多情，居然写到了鲁迅和萧红，张学良和宋美龄，陆小曼和胡适，是真的吗？民国男闺蜜，这书名就让姐醉了
 - 4、个人感觉还行，喷子有些邪乎，同类书也不过如此
 - 5、文字温润，笔触细腻，小资女生爱读的那种
 - 6、脑残才看
 - 7、民国时期，大师与名媛的情爱往事，很有嚼头
 - 8、你有没有蓝颜知己和男闺蜜，没有不妨看一下这本书。闲来无事可以看。
 - 9、一千个读者眼里有一千个哈姆雷特，个人觉得这本书还不错，不管是赞还是黑，它静静躺在那里，呵呵！
 - 10、没读过，但是这种刷屏的烂书，有必要打个一星，让大家别踩坑！注意，这里有个想圈钱的傻逼出书了！
 - 11、没意思
 - 12、朋友之上，恋人未满
 - 13、蛮会编的
 - 14、喜欢，值得一读
 - 15、时光不老，闺蜜不散，岁月让我们相伴
 - 16、闲来无事，看看还可以
 - 17、相爱容易相守难，向来情深，奈何缘浅，可怜可叹
- ### 第三种爱情
- 18、额，这书名，有点尴尬
 - 19、有些地方不符合事实 描写的也不那么动人 冲着大师们的另一面的生活的来的 差不多看看就得了
 - 20、耐读
 - 21、男闺蜜我也好想要一个
 - 22、很喜欢民国那些人，从骨子里爱他们
 - 23、期待已久了，娓娓道来的故事~
 - 24、情文并茂，是我所喜欢的
 - 25、情文并茂，读起来很有感觉
 - 26、了解大师与名媛情事的一本好书，叙事客观
 - 27、思考的角度很奇特，推荐。
 - 28、讲民国的书看了也不少，很多都是纯属百度百科的翻版。自己难以体会民国的文士风流可是却偏偏想要借此圈钱，这就难免无耻了，也造成当下民国女神的情事已经被玩坏了，到处是泛滥的病毒式鸡汤。要知道民国女神征服男人，靠的不是暖心的鸡汤，也不仅是爆表的颜值，而主要看气质。你很难在民国看到一位“香香公主”众星拱月，也很难看到一位“家庭妇女”被众人爱慕。民国出名的女子，不是靠着一时的容貌让我们熟知，当然，容貌在其中起到了很重要的作用。在我看来，魏晋和民国有着一样的文士风流和幽默风趣，《世说新语》里不时出现的段子手以及民国里不时出现的搞笑“书生”，这两者在某种意义上其实是属于同一种人，我想，这也许就是民国的魅力吧！ps.说实话，看到70%多的人评价5颗星，我很诧异。这本书的确胜于一般书籍，但也没有那么好。
 - 29、现代男闺蜜是无聊时陪你吃喝玩乐，委屈时安静听你吐苦水，失恋时把肩膀借给你的一类生物。而民国时期的男闺蜜则更风雅，陪你吟诗作画谈文学，品茗聊人生。同样都是男闺蜜，我则更喜欢民国时期的，风雅至极，不浮躁，有内涵。
 - 30、男闺蜜也是一种知己，而且还可以发展成老公
 - 31、本人还是喜欢，如小溪潺潺，清澈心灵
 - 32、封面很漂亮
 - 33、书没看过，但是在豆瓣里刷屏确实是我恶心到了。相信书不怎样，要不然也不会用这么多手段

《民国男闺蜜》

- 34、 民国男闺蜜
- 35、 不错不错，民国的人和事都带着一种潇洒的气息，即使是男女之间也不光是爱情也有朋友之义存在。
- 36、 刷分刷到我头上了...
- 37、 寂静欢喜
- 38、 文笔细腻，读起来入味
- 39、 有个男闺蜜真好，男性朋友们可以借鉴借鉴了
- 40、 客观，接地气，很好的女性读物
- 41、 不错，建议大家看看
- 42、 文笔细腻，有点煽情
- 43、 原来男闺蜜这个词由来已久~
- 44、 闺蜜没说就必须是女性，男闺蜜照样可以肝胆相照。在自家老公不反对的前提条件下也可以有荡气回肠的交往。
- 45、 挺不错的
- 46、 大师与名媛的情事，叙说角度有意思

1、不管“红颜知己”是《诗经》中“在水一方”的所谓伊人，还是宋词中“众里寻他千百度”的所谓那人，但终归只是古往今来男人们对女子的一种诉求与精神升华。在封建时代，男人们只管生命中是否有这样的女子，既不失配偶的温存丰盈，又不失知己的笃信敬重，既能含羞嗅青梅、红袖添香，又能把酒共言欢、肝胆相照，却很少有人真正关心女人对男人不同角色的需求。历史从来没有像今天一样尊重女性的情感，“蓝颜知己”、“男闺蜜”等词语的出现，不仅是女人对身边男性不同角色的重新定义与期盼，更成了如今女人可遇不可求的一笔财富和资产。然而，最先名正言顺享受到这些待遇的女人，该是民国时期的那些女子，因为她们开始可以放足、男女同校，是最早接受接受新文化潮流沐浴的女性，自然也就成了最早有男同学、男同事、男闺蜜的女性。然而，无论哪个时期的女人，相信就像男人需要红颜知己一样，女人也是渴望自己有一个灵魂交流的蓝颜知己。《民国男闺蜜》就是汇集了民国期间十二位知名女子与她们人生中的男人们之间的故事。书中收录的这十二位男闺蜜故事，有的不仅仅与女主人公只是单纯的青衫之交，更多的却是作者以自己女性的眼光，重新解读一些文字记载，试图尽可能地去还原民国名媛们在自己缘分戏人甚至纠葛一生的情感中，对男人的抉择与取舍。然而佳人已逝，再多的还原也只能是一种猜测，且不说一百年前的爱恨情仇，后人是否可以看得透彻，估计就是当事人也未必全然明白自己的心吧！书中的一些男人用现在的评定眼光看，确实可以定义为男闺蜜。比如相交初期的丁玲与沈从文，冰心与梁实秋，都是因文学结缘，有过共同创作的经历。奈何时局动荡、性格迥异，虽然同样都是因误以为好友遇害逝世，写了悼文《记丁玲》的沈从文却不如写了悼文《哀冰心》的梁实秋幸运。前者因为这一纸悼文“反目成仇”直至当事人均已离世也未曾解开误解。让外人看来，丁玲着实对不太住沈从文在其尝尽丧夫之痛时的舍命相救。后者却因为这一纸悼文更加深了彼此在对方心中的分量，至死还能有一个说出“我没有变”，另一个说出“我也没有变”的默契，着实让人感动。书中还有一些男人，算不得男闺蜜。鲁迅于萧红来说，亦师亦友，尊敬与爱护总会多过儿女私情，看似不容亵渎。然而，我倒更愿意相信先生是有那么一点点儿女私心的，更显出他的有血有肉，男人本色来。而民国时期娱乐圈里的男女，却多是未成眷属的有情人。石挥与周璇是，阮玲玉与蔡楚生亦是。时也运也命也，唯有一声叹息。最感动我的蓝颜故事，有两个。蓝颜知己，总会显得比男闺蜜多那么一点点暧昧，又比丈夫少了那么一点点生活琐碎。要么，终有一方对另一方情有独钟，却迫于诸多无奈，哪怕起居相伴却不能继续升温至共枕同眠，犹如金岳霖与林徽因；要么在缘分天定的夫君之前，他曾与你有过一段情投意合却机缘错失的爱情，犹如张学良与宋美龄。我为金岳霖曾说过的一句话动容了很久。有人邀请老年之后的金岳霖，为林徽因的文集写篇东西附于书中，金岳霖沉思了一会儿说：“我所有的话，都应该同她自己说……我没有机会同她自己说的话，我不愿意说，也不愿意有这种话。”可见，半个世纪前的他们之间是无话不谈的。金岳霖对林徽因的至情深藏，只要不是亲口对她说的话，宁可不说，也是断不会说与旁人听。就是这一份对她的尊重与深情，让人觉得坦荡之至，容不得一点亵渎。相较之下，九十岁高龄方获得自由的张学良的一句感慨更让人心酸心疼，“宋美龄活一天，我也能活一天”。这是怎样的念念不忘与情感支撑呢？然而张学良终究没有活过宋美龄。2001年10月14日，张学良逝世，享年101岁。2003年10月24日宋美龄逝世，享年106岁。这段跨世纪的生命与情谊终于告一段落，却留给后人各种版本的演绎与纷说。说到后人的纷说，我们总爱以现代人的思维模式去猜测这些民国故事里的是是非非。在读书的过程中，我发过几条书摘在朋友圈，有几个同时读这本书的书友，就书中的人物之间到底有没有过肌肤之亲而各执己见。我相信世间有真正的男女友情，但也只是友情罢了，充其量只是男闺蜜，到不了蓝颜知己的那个温度。蓝颜知己就该有蓝颜知己的温度。这个温度，若没有一些肢体接触，怎么可能让人去一遍又一遍去回忆并支持自己的后半生乃至多半个人生呢？但凡有情有义就该有值得让人尊重的地方，不是吗？蓝颜知己就该有那么一点暧昧的，否则就到不了蓝颜知己的味道，只能算是青衫之交。我相信金岳霖住在林徽因的后院，照顾病中的林徽因，即便是在端茶递水的一瞬间有过那么一下碰触，或者他也曾大胆地伸手为她把鬓角散落的头发掖至耳后，都足矣让金岳霖或者林徽因回味一生。有时候我想，男人对红颜知己的爱总会比爱自己的妻子少那么一点点，因为他终归没有给红颜知己于女人来说最想要的归宿，即便或许给了她更多的思念，却还是把身家性命交到了那个与之共枕而眠的妻子身上。而女人对蓝颜知己的爱却会比自己的丈夫多那么一点点，因为她终归把自己最琐碎最真实的一面呈现给了与之共枕而眠的丈夫，却把最美好的回忆、最值得相念的暧昧留给了蓝颜知己。女人往往比男人更了解自己的感情，她们敏感与细腻的神神经，可以帮助自己知道该选取谁去做同眠共枕的夫君，谁去

《民国男闺蜜》

做敬爱有加的师长，谁去做志同道合的伙伴，更知道该选取谁去做那个可以在他面前彻敞心扉，又可以通过无限想念而取得精神上的鼓舞的蓝颜知己。若一生真有这样的蓝颜知己，恐怕大多数女人不会介意是否可以与之同眠共枕的。整个读书的过程，我还总是想另外一个问题。民国初始到现在不过一百年，书中最后一个离世的人物宋美龄女士，离世距今也才十三年。一百年前的人，为我们后人留下了诸多耐人寻味的故事。待我们百年之后呢？历史会如何记录我们现如今的生活方式与情感纠葛呢？但无论何朝何代，相信人间自有真情在。也只有这份真，才是最让人值得尊重与回味的。愿你也有属于自己心中的那位蓝（红）颜知己，不期共枕却相念百年。书摘：1、老年的金岳霖是和梁思成与林徽因的儿子梁从诫生活在一起，他称他“金爸”，对他行尊父之礼。而他去世后，也和林徽因葬在同一处公寓，像生前一样毗邻而居。2、一扇门，一座城，谨守一生。生也好，死也罢，到底是不离不弃，念念难忘。在此，我倏忽明白：陪伴才是这世间最长情的告白，世上没有任何语言可以胜得过它。3、人和人相识，不到最后一刻，谁也不知道是劫还是缘。许多人遇见了，哪怕一眼便是永生难忘；许多人，哪怕是相守一生，到头来也只是恨得牙根痒痒。4、离开温州的时候，胡兰成送她，她叹了口气说道：“我想过，我倘使不得不离开你，亦不致寻短见，亦不能够再爱别人，我将只是萎谢了。”——伤害是痛彻心扉的，只有独自萎谢了。至此，我们不得不自欺欺人地说明一点：张、胡的分开，并不代表张是被玩弄、被遗弃的一方，而是张自己砰然关上了心门，断然拒绝胡再次走进。5、泰戈尔曾对徐志摩说过，凌叔华比林徽因“有过之而无不及”——徐志摩说过：没有女人，哪有生活，没有生活，到那里寻找诗，寻找美？我生来就爱美，美在哪里，在自然，自然中最美的是什么，是女人！女人是上帝最得意的作品。我不是神仙，对女人，我的爱慕有着情欲的成分，这个我承认，但更重要的是，那美丽女人的身上，寄托着我那份“爱、自由、美”的理想。6、2008年1月5日，著名表演艺术家濮存昕在东方卫视《名人讲堂》讲到他扮演的鲁迅，当时，他以自己人到中年的理解和感受，认为鲁迅是喜欢萧红的，并朗读了一首莱蒙托夫的诗，大意是：“我被你深深地吸引，不是因为我爱你，而是为我那逝去的青春……”7、鲁迅从来就不相信世上存在着一种“完人”和“圣人”，正如他自己所说“无情未必真豪杰，怜子如何不丈夫”，任何人都有自己复杂的、精细的、隐秘的情感世界。8、杜拉斯说：“每个人生活里都保留着一块空地，任意堆放一些东西，那里，称之为“禁区”。”9、钱钟书师承吴宓，是吴宓最得意的门生。但在钱钟书的小说《围城》里，人们多少可以看到吴宓的影子。钱钟书对吴宓是深感痛心的，他怒其不争地写了首诗送给老师：“有尽浮生犹自苦，无穷酸泪情谁偿。”10、1926-1927年，沈从文与胡也频的作品开始频繁发表。特别是沈从文，在1925年底得到徐志摩的大力赞赏之后，逐渐成为北京文坛引人注目的新星。1927年，他的第一个小说集《蜜柑》由新月书店出版，更是标志着他已经从一个湘西的“乡下人”，走进了他为之奋斗多年而梦寐以求的文学殿堂。11、宋美龄说：我们对不起汉卿。张学良说：若不是当时已有太太，我会猛追宋美龄。蒋介石说：吾妻爱国明义，应知今日一切须以国家为重。张学良还说：只要夫人活着，我就要把秘密守住。张获得自由后曾有一句感慨：“宋美龄活一天，我也能活一天。”这句话，对形容宋美龄与张学良之间的关系，再合适不过了。12、但是在梁实秋看来，“没有情感的不是诗，不富情感的不是好诗，没有情感的不是人，不富情感的不是诗人”。他觉得这两本小诗集中的冰心是一位冰冷到零度以下的女诗人，让人读完诗后，得到的感受只有“冷森森的战栗”。13、翁瑞午的一生，自认识陆小曼以来，便一直以她为基点在旋转，直至生命耗尽才停止。如果用一句话加以概括，莫不是：“欢若见怜时，棺木为依开。”14、海水苍苍，人世茫茫，胡适和陆小曼在二十世纪二三十年代的交往和友情，都已湮灭在时光深处。世间没有不老的红颜，人生也没有绝对的知己。每一个生命都是从孤独中来，到孤独中去。此一时，彼一时，心灵微妙而幽微的默契，情感中捉摸不定的暧昧，似乎微不足道，都被时光的流水悄然带走。15、曾经得爱恨情仇已零落成沧桑的沙粒，可青春年少，温润如玉的他（她）却总在午夜梦回，成了他（她）心头的一颗朱砂痣。爱是什么？是长相厮守，还是永远思念？泉涸，鱼相与处于陆，相濡以沫，相掬以湿，不若相忘于江湖。16、一个男人，他不爱女人，他只是懂女人，那么无论哪个女人遇到这样的男人，这个男人绝对是她的毒药。……

……原创作品，转载请联系QQ19688143。欢迎大家关注我的个人公众号“德州心故事”。

- 2、没有营养的一本书。我是一感情至上的女子，十二段故事中，只是对张学良和宋美龄的惺惺相惜，蒋介石对宋美龄的眷恋在乎动了心。
- 3、一提民国的大师名媛，恐怕会有很多人会提起林徽因与徐志摩，或者是沈从文和张兆和的爱情，更有可能是张学良与于凤至、赵一荻的感情纠缠，但是这些众所周知的故事背后还有一些我们鲜少知道的异性情缘，既是友情也是爱情？这种仰慕和牵挂使他们成为了民国著名的“男闺蜜”。金岳霖

：爱的极致，男闺蜜的典范金岳霖，他不但以哲学家、逻辑学家、新道家代表人物闻名，更因为对林徽因的痴恋而“三洲人士共惊闻”。从总布胡同的后院，到西南联大的南迁。金岳霖一直伴随着林徽因及其家人。在北京的梁家客厅，金岳霖对林徽因人品才华赞赏至极，十分呵护；林徽因对他亦十分钦佩敬爱，心灵沟通可谓非同一般。甚至梁思成与林徽因吵架，也是找理性的金岳霖仲裁。在抗战中逃难时，林徽因的健康受到前所未有的损坏，肺结核症复发，加上弟弟林恒遇难，身体每况愈下。金岳霖为了林的身体能够增加一点营养，专门买了十几只鸡来饲养。后来抗战胜利，金岳霖和林徽因一家人也回到北京，还是静静地做着邻居。五十年代后期，林徽因去世，追悼会上，他为她写“一身诗意千寻瀑，万古人间四月天”的著名挽联。徐志摩：多情才子，深情的牵挂因为泰戈尔来华，徐志摩、陈西滢与凌叔华相遇，并且成了凌府的常客。后来陈西滢成了凌叔华的丈夫，徐志摩与凌叔华也有一段不一般的感情。种种迹象表明凌叔华与徐志摩差不多就是林徽因与徐志摩关系的翻版。徐志摩称凌叔华为“中国的曼殊菲尔”，在众人眼中这种称赞只能够用在林徽因身上。但是“中国的曼殊菲尔”的桂冠，却颁给了凌叔华，毕竟凌叔华在当时文坛上的影响超过林徽因。新婚后的凌叔华绘制了贺年片《海滩上种花》，徐志摩居然做了一个同名的演讲，这是一种怎样的深情？1928年北伐军逼近北京，徐志摩就致信陆小曼说要去没有男人的凌叔华家住几天，这是一种怎样的牵挂？徐志摩下葬后，徐父曾请求凌叔华撰写徐志摩墓碑。1931年凌叔华在《晨报·学园》发表了深切悼念徐志摩的《志摩真的不回来了吗？》来表达自己的深切哀痛。吴宓：传说中爱上老婆的闺蜜，到底是才子还是渣男吴宓遇到毛彦文是因为发妻陈心一，陈心一与毛彦文本是好友。吴宓在美留学时，收到陈烈勋欲将其妹陈心一说合给他的信，曾委托同学朱君毅，让朱的未婚妻毛彦文打探陈心一的情况，彼此沟通信息。吴宓初次见到毛彦文正是第一次与陈心一会面时。吴宓与陈心一仓促结婚也造成了三人的不幸。朱君毅因为担心近亲结婚危及下一代（毛是朱的表妹），要解除婚约。毛彦文求助于吴宓夫妇。本欲救火的吴宓却引火烧身，他居然在朱、毛二人分道扬镳后，不顾有妇之夫的身份，向毛彦文表白了自己的爱意。而陈心一忍受不了吴宓情感上的叛逆，最终仳离。毛彦文断然拒绝吴宓。但吴宓毫不气馁，死缠烂打，最终打动毛彦文。后来吴宓又不想结婚，改为订婚，毛彦文很狼狈。订婚后，吴宓又向卢葆华女士求爱，如不成，再去和毛讨论是否结婚。毛一气之下，嫁给了比她爹还大的熊希龄。毛的嫁人，让他觉得自己有一种遭遗弃的感觉，同时也很内疚，认定毛是赌气，自暴自弃。毛是他一生最钟爱的女人，只有真正失去了，才感觉到珍贵。毛彦文结婚以后，特别是三年后熊希龄病故，吴宓一直纠缠不休，既是不甘心，同时也是真心忏悔。沈从文：此时的合作伙伴，彼时的攻击对象丁玲在北京认识了胡也频，后来嫁给了他。沈从文是通过胡也频认识丁玲的。三个人住在一起，无所不谈，成天就是看书、写作。沈从文与丁玲办了一个《红黑》刊物，资金都是自己掏腰包，编辑、排版、校对、发行都是自己做。虽然很累，他们做的很上劲，心里很快活。沈从文的书《记丁玲》中就提到了他和丁玲、胡也频三人同住的情况。但是1979年的夏天，丁玲看了《记丁玲》，非常愤慨，写了一篇“说明真相”的文章，题为《也频与革命》，文中痛骂沈从文是“贪生怕死的胆小鬼，斤斤计较个人得失的市侩，站在高峰上品评在汹涌波涛中奋战的英雄们的绅士”，指责《记丁玲》是一本“编得很拙劣”的“小说”。沈从文像一个“贪生怕死的胆小鬼”，默默地给好友徐迟写信，诉说自己的苦衷，表达自己的不满。《记丁玲》出版之后四十多年，一直平静无波，反而在他们二人年届古稀，历尽劫难，重获新生之后，却掀起轩然大波。丁玲为何如此震怒，实在令人匪夷所思，万般费解。张学良：纠葛一生的感情，活命的保证1925年，东北军打败孙传芳后，首次进入上海。就是这一次，张学良邂逅了宋美龄。张学良即刻被宋美龄的气质所倾倒。后来还与宋美龄一起跳舞。少帅曾说：“若不是我已经有太太了，我会追求宋小姐！”当时蒋介石也在追求宋美龄，并且取得成功。中原大战之后，蒋特邀张学良到南京，宋美龄为张学良夫妇接风洗尘。宋老太太认于凤至后为干女儿。蒋张结为异性兄弟。张学良曾说：“西安事变后我没死，关键是蒋夫人帮我。我认为蒋夫人是我的知己，蒋夫人对我这个人很了解，她说西安事变，他（张学良）不要金钱，也不要地盘，他要什么，他要的是牺牲。张学良曾感慨：“宋美龄活一天，我也能活一天。”这句话，对形容宋美龄与张学良之间的关系，再合适不过了。宋美龄作为一个政治女性，唯有在与东北硬汉张学良的交往中，才显示出她真挚、细腻的女性情感。这种柏拉图式情感，出现在两位身份特殊、命运特殊的中国名人之间，有点不可思议，但至诚至信，顺理成章。梁实秋：因批评结缘，一生的知己1923年7月，梁实秋赴美留学前夕，他在《创造》周报上发表了《繁星与春水》一文，对冰心的小诗集做了批评。这时的冰心在文坛上的声望要比梁高得多，被梁实秋批评得一无是处。巧合的是在去往美国轮船上，经许地山的介绍，梁实秋认识了冰心。梁实秋问冰心去美国修习什么专业，她说是文学，然后礼节性地问梁实秋学什么专业，他

《民国男闺蜜》

在青年未成名时相知的，可谓纯洁无暇，遗憾的是后来却反目成仇。沈从文是通过胡也频认识丁玲的，因同为湖南老乡，对故乡的怀念很快就拉近了两人的距离，三个爱好文学的青年，自然而然情趣相投，往来频繁，当沈从文1925年中秋节再度与他们重逢时，丁玲已经接受了胡也频的爱，三人联系更加紧密。丁玲与胡也频重返北京后，因经济拮据，时常为一点小事争吵，沈从文从此充当了和事佬和救火队员的角色。但三人渐行渐远，并不是因为后来丁玲爱上冯雪峰而飞掉胡也频，而是因为一桩误会。离开北京后，胡也频经常将二人的诗稿寄给北京的沈从文，托他转给《晨报》和《现代评论》发表。由于胡也频、丁玲的字体和行文方式与沈从文不分伯仲，刊物和读者几乎都误认为也频、丁玲是沈从文的另一笔名，为此，沈从文、丁玲和鲁迅之间还引起了一场严重的误会，丁玲因上学无望、处境艰难，向鲁迅写信请教人生的出路问题，但由于鲁迅最讨厌男人化用女人名字，并认定此信是沈从文化名而写，所以从不给丁玲回复。鲁迅还写文章骂过沈从文，但是当美国的斯诺问鲁迅中国作家谁比较好时，鲁迅第一个提到沈从文，说他的短篇小说写得还可以。1933年5月14日，丁玲在上海被国民党特务绑架，尚在青岛大学任教的沈从文得知后，写下了《丁玲女士被捕》一文，后又相继写了《丁玲女士失踪》以及《记丁玲女士?跋》两篇文章并刊出，不久后他听到丁玲被害的谣传，还写下《记丁玲女士》一书，这些文章，涉及很多丁玲的私密往事。这成了丁玲的一个心结，终于在解放后的几十年，对这部关于她本人的传记痛骂有加、嗤之以鼻。丁玲发文称《记丁玲》是“一部编得很拙劣的‘小说’”、“胡言乱语”、“连篇累牍”，并斥沈从文为“贪生怕死的胆小鬼，斤斤计较个人得失的市侩，站在高岸上品评在汹涌波涛中奋战的英雄们的高贵绅士”。至此，两人关系彻底破灭，对于丁玲翻脸不认人的举动，小编很是不齿，或许沈从文写了一些你不愿承认或者不愿意回顾的事情，但那也是为了营救你，为了感怀你，在白色恐怖时期冒着风险写下的文字，几十年后再来翻总账，沈老是不是太屈了一点？记恨某人的一些行为，就算他的行为可能有不准确不恰当的地方，但总要看看别人的出发点吧，总不是专门为了黑你丁玲写了这么多文章奔走呼救！两人的过节不止以上一二，故人已往矣，感兴趣的八卦可以去找《民国男闺蜜》这本书读读，我就不多评述了。

章节试读

1、《民国男闺蜜》的笔记-朱门一入深似海，从此秋朗是路人

一个人应当像一朵花，不论男人或者女人。花有色、香、味，人有才、情、趣，三者缺一，便不能做人家一个好朋友。

2、《民国男闺蜜》的笔记-第3页

沈从文-----缘起缘灭记丁玲

3、《民国男闺蜜》的笔记-第150页

细数二人一路走过的坎坎坷坷，留下的只有唏嘘短叹。仔细想来，真是女人的脸，无常的天。你永远也不知道，下一刻她会对你产生怎样的不满。

4、《民国男闺蜜》的笔记-第24页

而今，历史的车轮滚滚而去，只留下一段缠绵悱恻的爱情故事把徐志摩、梁思成、金岳霖这三个男人的名字和林徽因紧紧书写在一起。他们这一生，遇见林徽因不知是幸还是不幸？林徽因之与金岳霖，不管曾经是多么珍惜，多么无奈，到最后也只能是带着各自命定的结局消失在彼此的生命里。在我个人看来，徐志摩和林徽因的情事，更像是徐志摩隔空打牛，而金岳霖和林徽因却是实实在在地爱恋过。尽管最后没能走到一起，可金岳霖为了林徽因一生未娶却是真切存在的。也许对于金岳霖而言，她的名，胜过他的命。一扇门，一座城，谨守一生。生也好，死也罢，到底是不离不弃，念念不忘。在此，我倏忽明白：陪伴才是这世间最长情的告白，世上没有任何语言可以胜得过它。

5、《民国男闺蜜》的笔记-第96页

不知有多少夫妻，共枕一生，未有深深欣赏；有些人一生欣赏，却又不是夫妻。没有了夫妻名分，反而少去了生活的繁琐，很多本来微弱的情，就可以升华，变得更加纯正，如清风明月，照亮孤独的灵魂。

6、《民国男闺蜜》的笔记-第49页

如果说胡兰成是张爱玲的刻骨铭心，桑弧是张爱玲的过眼云烟，那么赖雅应该是她的沧海桑田。张能从这个老男人身上得到依靠和安定的感觉，或许从他的身上，她还寻到了年少时不曾在父亲身上得来的父爱。

7、《民国男闺蜜》的笔记-第57页

难道说，这尘世间也会有那种没有纯粹的没有半点杂质的男女之友情？他们走的那么近，近到凌淑华成了徐志摩灵魂的通信员；他们由那么远，远到骄傲如凌淑华，根本不会倾情于他。难道说，到最后，他们也只能若即若离，只是朋友，永远也不会再走近一点，抑或不曾离开过？

8、《民国男闺蜜》的笔记-第5页

梁实秋-----心如明月，相隔四十余年，仍是一生的知己。

9、《民国男闺蜜》的笔记-第271页

伤你最深的人，你却爱最多；对你最好的人，你却对让最抱歉；早离开你的人，你却一直惦记着；而总想陪你的人，你却老嫌他烦。

10、《民国男闺蜜》的笔记-第3页

我是一个女人，所以我不知道红颜知己对于男人来说意味着什么。它可能是了解女人的一个出口，抑或是极度空虚寂寞时感情的一种寄托？我想大概是没有恋爱时的玩伴，或者可能只是虚拟一种感情的环境，让我们孤单寂寞的心，找到一点点安慰罢了。毕竟人活着，大多时候是孤独的。活在这个时代，到了我们这个年龄，经历的多了，虽日趋成熟却是实实在在的很少再敢于去认真地付出。许是怕伤了，许是怕骗了，许是怕丢了心、失了魂。但不管怎么样，红颜知己，似乎就是那个让你找到自信，勇气，和力量的人。所以有时候，遇到这样的一个人很难，也便更加弥足珍贵。

从古至今，男人与女人，红颜知己与蓝颜知己，可以说一直都是我们情感世界的一大需要。诚然，男人之所以需要红颜知己，是因为可以得到更多层次的情感需要，这种情感需要是我们在友情与爱情中无法满足的。所以男人有了红颜知己。比朋友更近，比爱人稍远，却偏偏是这个世界上懂自己最多的人。相对于女人而言，有一个蓝颜知己，在搬家时变身大力士，在逛街时充当司机导购，在伤心时化身知心姐姐，在遇险时升级贴身保镖，在不痛快时还可当沙包……这无疑也是所有女人都想要的。

人与人之间的感情最为复杂，也最难掌控。对于红颜知己与蓝颜知己，我们又了解多少呢？两个人之间到底是纯洁友谊，还是玩暧昧，估计只有当事人自己才说得清道得明。有时候分明只是想寻找一个情感宣泄的出口，偏偏越是不想暧昧，越是身陷其中。也许有时候，拿捏不好，多情、温馨的蓝颜（红颜）知己，偏就成了世上伤你最深，让你最痛的那个男人、女人。这人与人之间的感情实在是复杂啊，毕竟爱情不是你付出就会有回报的。活在这个世界上，我们都拥有或多或少的朋友，但是一定会有一个永远贴己的异性朋友陪在身边或者活在心里吗？

异性知己是很危险的，稍微向前一步，就会失足出轨；真正的爱跨越生命的长度，灵魂的广度，能够以各种形式存在于天地间。世人都说男女之间不存在纯正的友谊，可是多情的我们偏又那样自欺欺人地相信它存在，尽管心里已经极力地赞成这样的说法。毕竟人生之中能有一个疼你、懂你，默默守护着你的蓝颜（红颜）知己真是难得，弥足珍贵。如此难遇的一个人，要怎样地相处，才不会因为冲动，寂寞或者失落，让她变成可能的陌生人呢？于是，笔者试图尽可能真实地还原那些民国名女人与她们男闺蜜交往的点滴，给读者诸君讲述那些民国名媛与男闺蜜的情感故事，就是让大家感悟这些故事背后所隐藏的情感道义。

11、《民国男闺蜜》的笔记-第133页

沈从文在淮海路的万宜坊附近租下一个住处，他和丁玲都搬到这里。他住一间，丁玲和他的九妹住一间。这个住处是在一家杂货铺的楼上，比较寂静，来往的人极少，这样可以保证丁玲母子的安全。住在这里，丁玲很少下楼，只是在晚间才偶尔到街上走走。

12、《民国男闺蜜》的笔记-第85页

鲁迅和许广平的《两点书》是一个世纪以来中国最纯粹的情书之一，是两人真正的精神合作。但鲁迅和许广平之间既有亲密之爱，也有难言的隔膜。据许广平回忆，鲁迅晚年常夜不能寐，独自走到阳台上，和衣躺在冰冷的水泥地上，而年幼的海婴夜里起床拉尿，看见爸爸睡在阳台地上，便也不声不响躺在他身边。这个场景说明，鲁迅心中有解不开的结，他是孤独的，不是世俗生活的孤独，而是灵魂深处的孤独---生前，能真正理解他的人，其实很少很少...

13、《民国男闺蜜》的笔记-第2页

我是一个女人，所以我不知道红颜知己对于男人来说意味着什么，她是了解女人的一个出口，抑或是极度空虚寂寞时感情的一种寄托？我想大概是没有恋爱的玩伴，或是用来虚拟一种感情的环境，

《民国男闺蜜》

让我们孤单寂寞的心，找到了一点点安慰罢了。毕竟人大多时候是孤独的。

14、《民国男闺蜜》的笔记-第2页

鲁迅-----走进灵魂的彼此

15、《民国男闺蜜》的笔记-第1页

金岳霖-----默默守候，寂静欢喜。

16、《民国男闺蜜》的笔记-第219页

有一次，梁实秋去看望吴文藻、冰心夫妇。冰心一定要梁实秋试一试他们夫妇睡的那张弹簧床，梁实秋躺上去一试，感觉真软，像棉花团。吴文藻说，他们从北平出来什么也没带，就带了这一张庞大笨重的床，从北平搬到昆明，从昆明搬到歌乐山，没有这样的床冰心睡不着觉！

17、《民国男闺蜜》的笔记-第193页

可以说，她自小就缺乏正常的家庭温暖，缺少来自真正懂得她，爱惜她的亲人关怀，生活饱经辗转颠簸，历经世事无常。这样的遭遇，使得她一旦遭遇到感情困扰，便会有无所适从的绝望感。这样的心态，加上一个艺人特有的敏感和脆弱，她就很难在特殊的时刻做出理智的抉择。

就这样，在朱怀德和朱小姐何某布局下，石挥与周璇，这一对自尊心极强、心思又极其敏感的欢喜冤家，他们短暂而又仓促的恋情，犹如一本才翻开扉页的新书，旋即就把封底合上了。

18、《民国男闺蜜》的笔记-第4页

张学良-----我保你无事。美龄活一天，我也能活一天

19、《民国男闺蜜》的笔记-第179页

在这次偶然相识后，石挥、周璇俩人才开始密切交往。时日稍久，一些熟悉的朋友便来热情撮合，提议他们配对成双。两人的情感还没来得及进一步升华，1946年，周璇便接受了香港大中华电影公司老板蒋伯英的邀请，前往号称“东方好莱坞”的九龙拍片。

当周璇来到香港时，战后香港的电影业正进入一个特殊的历史转折期，出现了所谓的“复苏”。抗战胜利，第二次世界大战结束后，大大小小影片公司纷纷成立，老板们为了争夺市场，投机赚钱，于是杂草闲花，纷纷出笼。“复苏”最先始于九龙电影界，那里的制片商故态复萌，不惜大搞香艳、色情、武侠、打斗的影片来捞钱。于是，牛鬼蛇神又借银幕还魂复活。“复苏”期的九龙影业，虽也有几部比较严肃的作品，但仅是凤毛麟角。此次，大中华影片公司之所以从上海聘请周璇和舒适、何兆璋同去香港，就是希望能拍几部有声有色而又受观众欢迎的上乘之作。

在香港期间，周璇与“大中华”总共签订了两部影片的合同：一部是《长相思》，另一部是《各有千秋》。这两部戏里既没有色情下流的东西，也没有什么凶杀恐怖之类的玩意儿，和当时充斥市场的一些影片相比，还是属于比较“规矩”的作品，只是《长相思》或多或少还是因袭了过去“才子佳人”的旧套。不过，《各有千秋》则完全以故事来打动观众，与周璇合作的搭档龚秋霞同样是著名歌星，不过《各有千秋》里没有她们的唱。一“反”“金嗓子”以前“每片必歌”的路子，这“反”而让观众觉得别具风味，就是“金嗓子”本人也感觉别样新鲜。因此，这两部影片受到了南洋片商的赞赏。就这样，大中华老板要求周璇继续签订拍片合同。就在此时，从上海那边传来消息：原来阻留在大后方的一些老朋友们已经纷纷归去，尤其是原先谣传死于狱中的赵丹现在已经回沪拍片。这样的喜讯，让周璇急于回到上海，与这些相隔多年的朋友们见见面。同时，这些年来在感情上与她若即若离、离

《民国男闺蜜》

开时又依依不舍的一位朋友——石挥，也让她归心似箭。更何况，她临行到香港拍片时，担心养母年纪大，独自在家不安全，还托付单身的石挥在上海替她照看。思恋如潮水般向她涌来，周璇婉拒了“大中华”继续签约的美意，不顾一切地飞回了上海。

见到思念已久的石挥，他比分别时看起来消瘦了许多，而且蓄着过长的头发。周璇担心他得了什么病，石挥见她那么紧张，于是就解释说，自己是刚拍完一部名叫《假凤虚凰》的影片。这部由桑弧编剧、佐临导演的电影让他经历了一些有趣的事情，尤其是影片里讽刺社会欺骗风气的一幕，引起了全市理发师的误会，吓得他和叶明都不敢进理发店，所以头发一直留到了那么长。

周璇静静地倾听他讲，就像一直以来，他们俩只要见面，她永远是一个好听众，而他总会在那里一直不停地对她述说。她也觉得奇怪，他怎么会有那么多话要对自己讲，而自己也会跟傻瓜一样地聆听，好像怎么听都听不厌呢？如果不是两人平时各自忙于演戏，如果不是两人见面的时间少之又少的话，彼此还会不会这样新鲜、这样热烈呢？

面对热情丝毫不减当年的石挥，周璇感觉自己是那么急迫地想要和他在一起，可是想到以往的那一次次惨痛的婚恋，她又不禁开始患得患失起来。她对自己与石挥的情感，期待却又提防着。就算眼下，在两人见面时，他们的谈话仍旧是虚虚实实。可想而知，他们的感情也一直处于暧昧状态。

《民国男闺蜜》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000.com